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leto Pharma Inc.**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2)

## 公佈 內幕消息

### 歌禮宣佈在香港遞交利托那韋上市許可申請

本公告由歌禮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歌禮」)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已向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遞交了利托那韋(100毫克薄膜衣片)上市許可申請。

2022年3月15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發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試行第九版)》，將PF-07321332/利托那韋片(Paxlovid)納入診療方案。近期，歌禮已將利托那韋口服片年產能進一步擴大至約5.3億片，以滿足國內和全球日益增長的潛在需求。

歌禮的目標是成為利托那韋口服片全球供應商。目前，歌禮擁有中國唯一通過生物等效性研究獲批上市的利托那韋口服片。歌禮利托那韋口服片於2021年9月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上市(藥品批准文號：國藥准字H20213698)。此外，歌禮已通過歐洲代理商向12個歐洲國家(德國、法國、愛爾蘭、英國、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比利時、波蘭、瑞典、荷蘭和丹麥)遞交了利托那韋(100毫克薄膜衣片)上市許可申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地在香港獲得利托那韋的最終上市批准。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吳勁梓

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市  
二零二二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勁梓博士及何淨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魏以楨博士、顧炯先生及華林女士。